

114 學年度教育部機械群科中心之議題融入與產業新科技推廣— 「機械手臂技術實習課程示例」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114 學年度機械群科中心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協助教師了解產業新技術、科技與議題—新增校訂參考科目、內容之教學教材及課程示例，以利教學之實施。
- 二、透過地區教師共備、分享經驗，累積課堂示例和教學成果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
技術型高中課程推動工作圈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)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機械群科中心)

肆、研習日期：115 年 4 月 24 日(星期五)，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核發 8 小時進修研習證明。

伍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236301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 241 號)

陸、聯絡人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科中心

電話：(02)2261-2483 分機 88，E-mail：88@apps.ntvs.ntpc.edu.tw

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模具科

電話：(02)2261-2483 分機 66，E-mail：66@apps.ntvs.ntpc.edu.tw

柒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職業學校(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、綜合高中專門學程、進修學校)機械群科教師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二、新竹(含)以北之機械群學校，請薦派至少 1 位機械群科教師參加本研習，薦派教師和前導學校教師優先錄取。
- 二、請服務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其差旅費由各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請於 115 年 4 月 17 日(星期五)前於 Google 表單(報名網址：
<https://forms.gle/B9cjBsvkG6kAC7YdA>)報名。以 25 人為限，報名未滿一半人數則延後辦理，以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。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有關因應颱風、地震、空襲、水災、火災等不可抗力之重大偶突發事件作業處理程序：
 1. 於研習舉行前一日發生者，由辦理單位決定是否延期辦理。
 2. 於研習當日發生者，依《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》，若研習辦理地點之地方政府公告停班或停課，則延期辦理，並另行發文通知。
- 二、本次研習提供服務學校為花蓮、臺東、金門、屏東等縣市之學校機械群教師研習日前一晚(4 月 23 日)住宿費 2,500 元及來回交通費補助，1 校 1 個名額，請於研習當天攜帶相關收據以供核銷。

拾、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114 學年度機械群科中心工作計畫內支應。



拾壹、課程表

| 日期 | 時間 | 研習內容 | 主持(講)人 | 地點 | 備註 |
|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15 年 4 月 24 日 星 期 五 | 08:50~09:00 | 報到 | 機械群科中心 | 新北高工 模具科 2樓 機器人 教室 | |
| | 09:00~09:10 | 開幕式 | 新北高工孔令文校長 | | |
| | 09:10~09:40 | 北區諮詢輔導會議 | 機械群科中心 | | |
| | 09:40~10:30 | 品德融入教案示例 | 講師：臺東專校鄭翔中主任 | | 1hr |
| | 10:30~11:30 | 性別平等融入教案示例 | 講師：神岡高工林益瑋主任 | | 1hr |
| | 11:30~12:30 | 機械手臂技術實習- 組成、線路 | 講師：新北高工洪宜芳主任 | | 1hr |
| | 12:30~13:30 | 午餐 | 機械群科中心 | | |
| | 13:30~15:00 | 機械手臂技術實習- 教導器、軟體應用 | 講師：新北高工洪宜芳主任 助理講師： 新北高工周明誼老師 | 新北高工 模具科 2樓 機器人 教室 | 2hr |
| | 15:00~16:30 | 機械手臂技術實習- 配件安裝、手臂操作 1 | | | 2hr |
| | 16:30~17:30 | 機械手臂技術實習- 手臂操作 2 | | | 1hr |
| | 17:30~18:00 | 綜合座談 | 新北高工孔令文校長 | | |
| | 18:00~ | 賦歸 | | | |